易方达中债7-10年期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17】第一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7年4月18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7年1月1日起至3月31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易方达中债7-10年期国开行债券指数
基金主代码	003358
交易代码	00335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年9月27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31,837,412.13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指数化投资,争取在扣除各项费用之前获得与标的指数相似的总回报,追求跟踪偏离度及跟踪误差的最小化,力争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0.2%,年化跟踪误差不超过2%。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指数基金,主要采用抽样复制和动态最优化的方法,投资于标的指数中具有代表性和流动性的成份券和备选成份券,或选择非成份券作为替代,构造与标的指数风险收益特征相似的资产组合,以实现对标的指数的有效跟踪。
业绩比较基准	标的指数“中债-7-10年期国开行债券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指数基金,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基金、混合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7年1月1日-2017年3月31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3,152,110.89
2.本期利润	-18,840,097.64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82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981,612,506.31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9513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78%	0.19%	-1.65%	0.20%	-0.13%	-0.01%

3.2.2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易方达中债7-10年期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6年9月27日至2017年3月3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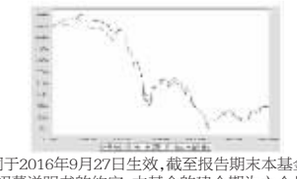

注:1.本基金合同于2016年9月27日生效,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

2.按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的建仓期为六个月,由于规模变动,建仓期结束标的指数成份券、备选成份券占基金非现金资产比例被动超标,本基金已在法规规定的期限内调整完毕。建仓期结束时其他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本基金合同(第十二部分二、投资范围,三、投资策略和四、投资限制)的有关约定。

3.自基金合同生效至报告期末,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4.8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4.88%。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张雅君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中债3-5年期国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裕祥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富惠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裕惠回报定期开放式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保本一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新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裕如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安心回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投资组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安心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易方达裕丰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	2016-09-27	-	8年	硕士研究生,曾任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项目经理,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债券交易员,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债券交易员,固定收益研究员、易方达裕祥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
王晓晨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中债新综合债券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基金经理、易方达中债3-5年期国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投资组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保本一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基金经理、就证券提供意见负责人员(RO)、提供资产管理负责人员(RO)、易方达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RQFII/QFII产品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固定收益基金投资部副总经理	2017-02-15	-	14年	硕士研究生,曾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集中交易室债券交易员、债券交易主管、固定收益总部总经理助理、易方达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易方达保证金收益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

注:1.此处的“离任日期”为公告确定的解聘日期,张雅君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之日,王晓晨的“任职日期”为公告确定的聘任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3.本基金基金经理张雅君因休产假超过30日,在其休假期间,本基金暂由我公司基金经理王晓晨代为履行基金经理职责。该事项已于2017年2月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进行了披露。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在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主要通过建立有纪律、规范化的投资研究和决策流程、交易流程,以及强化事后监控分析来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本基金管理人规定了严格的投资权限管理制度、投资备选库管理制度和集中交易制度等,并重视交易执行环节的公平交易措施,以“时间优先、价格优先”作为执行指令的基本原则,通过投资交易系统中的公平交易模块,以尽可能确保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本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交易共11次,皆为指数量化投资组合因投资策略需要和其他组合发生的反向交易。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7年一季度债券市场整体下跌。基本面方面,经济延续回升态势。基建投资快速扩张,房地产和制造业投资稳中有升。受总需求平稳以及企业补库存影响,工业生产持续向好。政策方面,在抑制资产泡沫和防范金融风险背景下,央行继续实施稳健中性的货币政策,两次上调公开市场操作利率,并在一季度末对银行体系实施宏观审慎评估体系考核。资金面方面,一季度资金面多数时间呈现紧平衡状态,资金利率中枢上升,月末季末等关键时点资金价格波动较大。一季度基本面、政策面和资金面对债券市场均较为不利,导致债券市场收益率大幅上升。

一季度本基金与指数配置基本保持一致。

4.4.2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0.9513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78%,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65%。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固定收益投资	836,799,000.00	85.18
	其中:债券	836,799,000.00	85.18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9,760,349.64	10.16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8,364,074.88	0.85
7	其他资产	37,422,062.19	3.81
8	合计	982,345,486.71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836,799,000.00	85.25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836,799,000.00	85.25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836,799,000.00	85.25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60210	16国开10	3,200,000	297,056,000.00	30.26
2	150218	15国开18	2,400,000	232,608,000.00	23.70
3	160213	16国开13	1,700,000	156,740,000.00	15.97
4	150210	15国开10	1,000,000	100,160,000.00	10.20
5	140225	14国开25	500,000	50,235,000.00	5.12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5.10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本基金本报告期没有投资股票。

5.11.3 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4,010,484.44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23,406,842.72
5	应收申购款	4,735.03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37,422,062.19

5.11.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288,806,214.85
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320,806,864.69
减: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577,775,667.41
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31,837,412.13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持有本基金份额。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买卖本基金份额。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17年3月9日至2017年3月16日	200,003,000.00	-	-	200,003,000.00	19.38%
	2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1月19日,2017年1月23日至2017年2月28日,2017年3月9日至2017年3月31日	521,103,699.84	-	311,000,000.00	210,103,699.84	20.36%
产品特有风险							
报告期内,本基金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20%的情况,由此可能导致的特有风险主要包括:当投资者持有份额占比较为集中时,个别投资者的大额赎回可能会对基金资产运作及净值表现产生较大影响;极端情况下基金管理人可能无法及时变现基金资产以应对投资者的赎回申请;若个别投资者大额赎回后本基金出现连续六十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基金还可能面临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情形。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准予易方达中债7-10年期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文件;

2.《易方达中债7-10年期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易方达中债7-10年期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4.《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9.2 存放地点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30号广州银行大厦40-43楼。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

易方达中债新综合债券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

【2017】第一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7年4月18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7年1月1日起至3月31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易方达中债新综指发起式(LOF)	
场内简称	易基综债	
基金主代码	16111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上市开放式(LOF)、发起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年11月8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51,948,104.69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指数化投资,争取在扣除各项费用之前获得与标的指数相似的总回报,追求跟踪偏离度及跟踪误差的最小化。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为被动管理的指数基金,主要采用分层抽样复制和动态最优化的方法,构造与标的指数风险收益特征相似的资产组合,以实现对标的指数的有效跟踪。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新综合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指数基金,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基金、混合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易方达中债新综指发起式(LOF)A	易方达中债新综指发起式(LOF)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61119	161120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233,778,064.43份	18,170,050.26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7年1月1日-2017年3月31日)	
	易方达中债新综指发起式(LOF)A	易方达中债新综指发起式(LOF)C
1.本期已实现收益	971,893.56	87,334.24
2.本期利润	2,325,347.89	236,235.78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119	0.0091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86,633,210.59	22,043,923.27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2261	1.2132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易方达中债新综指发起式(LOF)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93%	0.06%	-0.33%	0.07%	1.26%	-0.01%

易方达中债新综指发起式(LOF)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86%	0.06%	-0.33%	0.07%	1.19%	-0.01%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易方达中债新综合债券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2年11月8日至2017年3月31日)

易方达中债新综指发起式(LOF)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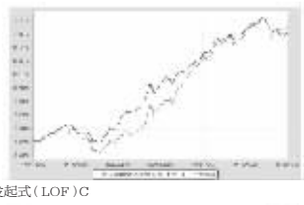

易方达中债新综指发起式(LOF)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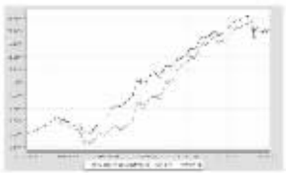

注:自基金合同生效至报告期末,A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22.61%,C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21.32%,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21.39%。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王晓晨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中债7-10年期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中债3-5年期国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投资组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双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保本一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基金经理、就证券提供意见负责人员(RO)、提供资产管理负责人员(RO)、易方达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RQFII/QFII产品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固定收益基金投资部副总经理	2014-07-05	-	14年	硕士研究生,曾任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集中交易室债券交易员、债券交易主管、固定收益总部总经理助理、易方达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易方达保证金收益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经理。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分别为公告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等有关基金法律文件的规定,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在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主要通过建立有纪律、规范化的投资研究和决策流程、交易流程,以及强化事后监控分析来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切实防范利益输送。本基金管理人规定了严格的投资权限管理制度、投资备选库管理制度和集中交易制度等,并重视交易执行环节的公平交易措施,以“时间优先、价格优先”作为执行指令的基本原则,通过投资交易系统中的公平交易模块,以尽可能确保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本报告期内,公平交易制度总体执行情况良好。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交易共11次,皆为指数量化投资组合因投资策略需要和其他组合发生的反向交易。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4.1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从经济基本面的角度看,一季度我国经济走势平稳。其中1-2月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6.3%,基本符合市场预期;发电量、钢铁、水泥产量相比于去年12月均有不同幅度的回升。不过消费需求方面,1-2月零售同比由10.9%降至9.5%,明显低于市场预期。此外,2月CPI同比0.8%,也大幅低于市场预期。月度环比由0.9%降至-7.3%。由于今年一季度房地产销售及投资的表现良好,导致全国范围内一二线城市陆续公布了更为严厉的调控措施。

一季度央行货币政策的态度进一步收紧,一方面是为了应对美联储加息带来的汇率贬值压力;另一方面也是为了抑制金融资产泡沫进一步膨胀。尤其是央行连续两次上调公开市场操作利率,使得市场机构对全年后续货币政策继续紧缩的担忧不断提升。

二级市场方面,进入2017年以来,债券收益率自去年四季度的高点持续回落,中短端信用债表现的更为明显。1月中旬收益率达到阶段性低点后开始震荡上行。出于对3月资金面紧张的预期,收益率一度突破新高;但进入中下旬后虽然中短端收益率继续上行或高位企稳,但长端收益率反而出现一定回落迹象。

操作上,基金总体上按照指数的结构和久期进行配置。但是由于基金规模仍然较小,分类债券资产的权重与指数中该资产的权重仍存在一定偏差,基金在一定程度上采取了较为灵活的配置策略。

4.4.2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净值为1.2261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93%;C类基金份额净值为1.2132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86%;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33%。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固定收益投资	327,718,228.40	96.51
	其中:债券	327,718,228.40	96.51
	资产支持证券	-	-
3	贵金属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619,240.92	1.07
7	其他资产	8,227,593.23	2.42
8	合计	339,565,062.55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66,214,000.00	21.45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66,214,000.00	21.45
4	企业债券	190,990,228.40	61.87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30,123,000.00	9.76
6	中期票据	40,391,000.00	13.09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327,718,228.40	106.17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60213	16国开13	300,000	27,660,000.00	8.96
2	1180103	11四平债	200,000	20,924,000.00	6.78
3	1282415	12龙高速MTN1	200,000	20,320,000.00	6.58
4	011696263	16中铝业SCP008	200,000	20,074,000.00	6.50
5	160211	16国开11	200,000	19,988,000.00	6.48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5.10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1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没有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本基金本报告期没有投资股票。

5.11.3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68.96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8,220,352.57
5	应收申购款	7,171.70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8,227,593.23

5.11.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易方达中债新综指发起式(LOF)A	易方达中债新综指发起式(LOF)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98,103,695.19	24,098,027.06
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74,754,969.11	10,175,841.03
减: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39,080,609.87	16,103,817.83
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33,778,054.43	18,170,050.26

§7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项目	易方达中债新综指发起式(LOF)A	易方达中债新综指发起式(LOF)C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29,709,723.72	-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	-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29,709,723.72	-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12.71	-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申购、赎回、买卖本基金份额。

§8 报告期末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承诺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	29,709,723.72	11.7920%	10,000,450.04	3.9692%	3年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	-	-	-	-
基金经理等人员	-	-	-	-	-
基金管理人股东	-	-	-	-	-
其他	-	-	-	-	-
合计	29,709,723.72	11.7920%	10,000,450.04	3.9692%	-

§9备查文件目录

9.1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核准易方达中债新综合债券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募集的文件;

2.《易方达中债新综合债券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合同》;

3.《易方达中债新综合债券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LOF)托管协议》;

4.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9.2存放地点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珠江东路30号广州银行大厦40-43楼。

9.3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

易方达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17】第一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一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7年4月18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17年1月1日起至3月31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易方达中证500ETF
基金主代码	510580
交易代码	510580
基金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ETF)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年8月27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96,515.00份
投资目标	紧密跟踪标的指数,追求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的最小化。
投资策略	本基金主要采取完全复制法,即完全按照标的指数的成份股组成及其权重构建基金股票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进行相应调整。但在因特殊情形导致基金无法完全反映于标的指数成份股时,基金管理人将采取其他指数投资技术适当调整基金投资组合,以达到紧密跟踪标的指数的目的。本基金可投资股指期货和其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的衍生金融产品。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主要选择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股指期货合约。在正常市场情况下,本基金日均跟踪偏离度的绝对值不超过0.2%,年化跟踪误差不超过2%。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500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股票型基金,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水平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为指数型基金,主要采用完全复制法跟踪标的指数的表现,具有与标的指数相似的风险收益特征。
基金管理人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7年1月1日-2017年3月31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149,285.57
2.本期利润	10,601.03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97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7,221,123.54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6.5855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本基金已于2015年9月9日进行了基金份额折算,折算比例为0.15409267。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15%	0.72%	2.20%	0.75%	-2.05%	-0.03%

3.2.2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易方达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5年8月27日至2017年3月31日)

注:自基金合同生效至报告期末,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48%,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2.61%。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林伟斌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黄金交易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标普医疗保健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基金经理、易方达标普信息科技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基金经理、易方达标普生物科技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基金经理、易方达标普5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的基金经理、易方达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基金经理、量化基金组合部副总经理	2015-08-27	-	9年	博士研究生,曾任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研发部研究员、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指数与量化投资部量化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兼指数量化研究员。
余海燕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中证海外中国互联网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易方达证券分司指数